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毛杏萱

電話：06-2991111#1127

傳真：06-2982507

電子信箱：grace4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大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513196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擴大宣傳人權兩公約，請各機關(單位)辦理公務人員人權相關課程或教育訓練時，協請講座播放兩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及國際審查會議宣傳短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議事組105年12月21日府人權字第105155015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人權兩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定於106年1月16日至20日舉行，為擴大宣傳該會議，及加強宣傳與推廣，請協助於辦理公務人員人權相關課程或教育訓練時，播放兩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及國際審查會議宣傳短片(片長共約1分鐘)。
- 三、前揭宣傳短片線上播放及下載網址分別於<https://goo.gl/J63j0d>及<https://goo.gl/8uqvWa>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2016-12-27
電 13:48:42
交 42章



1051319623